

证券代码：600080

股票简称：金花股份

编号：临 2016-064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中介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656号）（以下简称“通知书”），具体内容如下：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上述中介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2日